

证券代码: 835184

证券简称: 国源科技

公告编号: 2024-077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4 年 7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董利成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178,673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2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6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 出席 7 人, 董事虞国柱因个人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国源科技：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178,67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议案内容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董利成先生、李景艳女士、刘代先生、唐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经审查，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

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国源科技：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李秋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会计专业人士），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2 月 20 日止；提名张正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上述事项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

经审查，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董事会现任董事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国源科技：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石静女士、杨成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经审查，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

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监事会现任监事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第四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自动卸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国源科技：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1	《选举董利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178,673	100%	当选
2.2	《选举李景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178,673	100%	当选
2.3	《选举刘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178,673	100%	当选
2.4	《选举唐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6,178,673	100%	当选

3.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1	《选举李秋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6,178,673	100%	当选
3.2	《选举张正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6,178,673	100%	当选

4.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1	《选举石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6,178,673	100%	当选
4.2	《选举杨成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6,178,673	100%	当选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1	《选举董利成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2.2	《选举李景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2.3	《选举刘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2.4	《选举唐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3.1	《选举李秋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	当选
3.2	《选举张正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	当选

注：本次股东大会无中小股东参与投票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郎艳飞、张佳琪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主体资格、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董利成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景艳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代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唐巍	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秋玲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正河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石静	监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杨成斌	监事	任职	2024年7月1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